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职责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指导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改革与发展，负责拟订全县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做好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四）组织指导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五）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我县相关政策性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多方联动协调机制。

（六）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全县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相关待遇。

（七）组织指导全县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负责全县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的贯

彻实施；承担全县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责任；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八）组织指导开展全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全县烈士褒扬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指导全县优抚医院、光荣院、烈士纪念设施等机构的服务管理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全县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十）负责全县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宣传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县关于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全县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一）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夯实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基础，提升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水平。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内设6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股科、移交安置股、优抚双拥褒扬股、军干所（光荣院）。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所属事业单位预算。另外，由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管理的镇平县军干所部门预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2026年度，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公开。

纳入本部门2026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 镇平县军干所。

第二部分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收入总计8379.20万元，支出总计8379.2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37.16万元，下降2.75%，主要原因：按照要求，厉行节俭，压缩开支。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收入合计8379.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379.2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支出合计8379.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4.78万元，占4.11%；项目支出8034.42万元，占95.8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8379.2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37.16万元，下降2.75%，主要原因：按照要求，厉行节俭，压缩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8379.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4.78万元，占4.11%；项目支出8034.42万元，占95.8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344.7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05.91万元，占88.73%；公用经费支出38.87万元，占11.27%。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为8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增加1.50万元，增长23.08%。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5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公务接待费 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减少0.50万元，下降14.29%，主要原因：按照要求，厉行节俭，压缩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与2025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2025年增加2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因工作要求，单位增加一辆公务用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6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8.8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5年减少0.72万元，下降1.82%，主要原因：按照要求，厉行节俭，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年本部门无委托业务费预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年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部门整体投入管理、产出、效益指标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情况。2026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8379.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4.78万元；

项目支出8034.42万元，涉及项目29个。

我部门无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5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5项，主要是：一、豫财社[2025]0185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项目398万元；二、豫财社[2025]023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的通知项目74.9万元；三、项目豫财社[2025]018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4953万元；四、豫财社[2025]0188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237.28万元；五、豫财社[2025]0186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项目162万元等；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区、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8,37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554.0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092.9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62.0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2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379.2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379.2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379.20	支 出 总 计	8,379.2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8,379.20	8,379.20	8,379.20	2,554.02														
270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379.20	8,379.20	8,379.20	2,554.02														
270001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7,957.36	7,957.36	7,957.36	2,371.46														
270003	镇平县军干所	421.84	421.84	421.84	182.56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8,379.20	344.78	299.19	6.72	38.87		8,034.42	99.53	7,934.89
			270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379.20	344.78	299.19	6.72	38.87		8,034.42	99.53	7,934.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5	32.35	32.35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967.00						967.00		967.00
208	08	08		褒扬纪念	11.22						11.22	11.22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5,615.30						5,615.30		5,615.30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516.13						516.13		516.13
208	28	01		行政运行	288.16	288.16	242.57	6.72	38.87				
208	28	04		拥军优属	60.00						60.00	54.00	6.00
208	28	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2.77						492.77	34.31	458.46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62.00						262.00		26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27	24.27	24.27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00.00						100.00		100.00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00						10.00		1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8,379.20	一、本年支出	8,379.20	8,379.20	2,554.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7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554.02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92.93	8,092.93	2,429.7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2.00	262.00	10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27	24.27	24.2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8,379.20	支出合计	8,379.20	8,379.20	2,554.02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8,379.20	344.78	299.19	6.72	38.87		8,034.42	99.53	7,934.89
			270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379.20	344.78	299.19	6.72	38.87		8,034.42	99.53	7,934.8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35	32.35	32.35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967.00						967.00		967.00
208	08	08		褒扬纪念	11.22						11.22	11.22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5,615.30						5,615.30		5,615.30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516.13						516.13		516.13
208	28	01		行政运行	288.16	288.16	242.57	6.72	38.87				
208	28	04		拥军优属	60.00						60.00	54.00	6.00
208	28	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92.77						492.77	34.31	458.46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62.00						262.00		26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27	24.27	24.27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00.00						100.00		100.00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00						10.00		1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4.78	305.91	38.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2.35	32.35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11	111.11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49	56.4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72	6.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	1.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2	0.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1	10.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76	5.7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6	9.7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2	19.02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4	8.6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2	15.0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12	5.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9.98		19.98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12		3.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9.27		9.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2	15.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类	款		类	款													
					合计	8,379.20	8,379.20	2,554.02									
270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379.20	8,379.20	2,554.0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35	32.35	32.3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931.78	6,931.78	1,505.8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3	46.13	46.13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62	16.62	16.6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3.30	413.30	413.3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11	111.11	111.11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49	56.49	56.49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84.00	284.00	46.7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	1.12	1.1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2	0.12	0.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1	10.41	10.4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76	5.76	5.7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76	9.76	9.7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2	19.02	19.0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64	8.64	8.64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2	15.02	15.02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12	5.12	5.1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5.00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类	款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2.00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98	23.98	23.98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3.12	3.12	3.1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9.27	9.27	9.27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70	25.70	25.70											
303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1.61	51.61	51.61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62.00	262.00	10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2	15.62	15.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8.65	8.65	8.65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1.5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00		5.00		5.00	3.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部门2026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合计	8,034.42	8,034.42							
	270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8,034.42	8,034.42							
特定目标类	2026年立功受奖家庭慰问金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5】0185关于提前下达2026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 算（第二批）的通知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398.00	398.0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义务兵优待金（本级预算）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564.00	564.00							
其他运转类	2026年烈士陵园工作经费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7.00	7.00							
其他运转类	2025年烈士亲属异地祭扫费用（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4.22	4.22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5】184号关于关于提前下 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 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4,953.00	4,953.0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本级预算）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650.00	650.0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待安置期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及 “两金”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16.45	16.45							
特定目标类	2026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 助（本级预算）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187.50	187.5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5】0234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年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的 通知	镇平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	74.90	74.90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2026年双拥活动经费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双拥模范城创建版面制作（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5.70	25.70							
其他运转类	2025年八一走访慰问（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8.30	18.3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6.00	6.00							
其他运转类	新时代居民一家亲联欢晚会（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83	2.83							
其他运转类	2025年信访专项经费（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2.40	12.40							
其他运转类	2026年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00	8.00							
其他运转类	信访维稳专项经费（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1.08	11.08							
特定目标类	2026年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及医疗保险等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57.44	257.44							
特定目标类	困难企业退役士兵“两金”（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39.41	139.41							
特定目标类	劳务派遣退役士兵工资及保险（调剂）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1.61	51.61							
特定目标类	2026年困难帮扶专项资金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金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5】-186号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33.00	133.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5】186号-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7.00	27.0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荣军老人生活费及聘用人员工资	镇平县军干所	12.30	12.30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2026年退役安置支出（军队离退休经费及逐月领取生活补助）	镇平县军干所	237.28	237.28							
特定目标类	2026年退役安置支出（军休人员离退休费及逐月领取生活补助）	镇平县军干所	40.00	40.0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军队移交政府人员安置（县级预算）	镇平县军干所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2026年军队移交政府机构管理（县级预算）	镇平县军干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5】186号-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镇平县军干所	2.00	2.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部门名称：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履职目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工作任务科学性		
		绩效指标合理性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专项资金细化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结转结余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决算真实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绩效监控完成率		
		绩效自评完成率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评价结果应用率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履职目标实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满意度			

411324260000000029204	2026年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及医疗保险等	257.44	257.44					发放资金精准度	100%					
								发放资金及时性	100%					
411324260000000033203	困难企业退役士兵“两金”（调剂）	139.41	139.41				拨付经费总成本	≤1394067.61元	符合缴纳单位个数及人员	符合要求	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符合要求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资金按规定缴纳	100%					
								资金按时拨付	100%					
411324260000000033204	劳务派遣退役士兵工资及保险（调剂）	51.61	51.61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总成本	516082.5元	退役军人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19人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提高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0%
								劳务派遣资金发放达标率	100%					
								劳务派遣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411324260000000050009	2026年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金	100.00	100.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总成本	≤100%	补助资金拨付率	100%	解决优抚对象看病难问题	有效改善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享受医疗补助人数	≤2400人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发放	100%					
411324260000000050013	2026年困难帮扶专项资金	10.00	10.00				帮扶援助经费总成本	≤10万	根据申报情况确定帮扶人数	符合标准人员	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增强	帮扶对象满意	≥90%
								补助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100%					
								资金拨付率	100%					
411324260000000050015	2026年立功受奖家庭慰问金	5.00	5.00				立功受奖家庭慰问金总成本	5万	立功受奖现役军人人数	≤50人	支持国防和部队建设，激发广大适龄青年踊跃入伍	有效提升	现役军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按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411324260000000050017	2026年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6.00	6.00				随军家属补助总成本	6万	驻军部队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4人	军政军民关系密切	军政军民关系密切	随军家属满意度	≥90%
								随军家属生活补助发放率	100%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100%					
411324260000000050018	2026年待安置期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及“两金”	16.45	16.45				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及“两金”总成本	≤16.45万	退役士兵安置人数	当年符合安置人员	使退役士兵感受到政府的关怀	有效改善	待安置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按规定按标准发放	10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270003	镇平县军干所	361.58	361.58											
411324260000000006851	2026年退役安置支出（军人离休退休费及逐月领取生活补助）	40.00	40.00											
411324260000000006857	2026年退役安置支出（军队离休退休经费及逐月领取生活补助）	237.28	237.28											
411324260000000010808	豫财社【2025】186号-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2.00	2.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总成本	162万	享受优抚医疗补助人数	≤2380人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411324260000000051211	2026年军队移交政府机构管理（县级预算）	10.00	10.00						保障军队离休干部、退休士官人数	≤16人	落实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的成效	≤100%	军队离休退休人员满意率	≥95%
									保障无军籍职工人数	≤1人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建设匹配度	大体平衡	相关退休士兵满意率	≥95%
									下拨经费符合政策比率	≤100%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411324260000000051215	2026年荣军老人生活费及聘用人员工资	12.30	12.30				荣军老人生活费总成本	≤12.3万元	入住荣军老人人数	≥10人	落实对荣军老人的关怀	落实	入住荣军老人满意度	≥9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荣军老人生活补助及时拨付率	100%					
411324260000000051220	2026年军队移交政府人员安置（县级预算）	60.00	60.00						保障军队离休干部、退休士官人数	≤16人	落实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效益	≤100%	军队离休退休人员满意率	≥95%
									保障无军籍职工人数	≤1人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建设匹配度	大体平衡	相关退役士兵满意率	≥95%
									下拨经费符合政策比率	≤100%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270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管理的待分项目	5,825.18	5,825.18											
270001	镇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825.18	5,825.18											
411324260000000006820	豫财社【2025】18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4,953.00	4,953.00				优抚补助经费总成本	4953万	发放优抚补助人数	≤7423人	优待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优待对象满意度	≥90%
								按标准规定执行率	10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优抚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411324260000000006827	豫财社【2025】023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的通知	74.90	74.90											
411324260000000006832	豫财社【2025】018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398.00	398.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深根宁极财政补助标准	1000元/人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494人	保障年度征兵任务顺利完成	有效保障	义务兵家庭对优待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9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合规率	1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拨付时间	100%				
411324260000000006856	2026年退役安置支出（军队离休退休经费及逐月领取生活补助）上级安排	237.28	237.28											
411324260000000010805	豫财社【2025】18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162.00	162.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总成本	162万	享受优抚医疗补助人数	≤2380人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